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54	摩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	2124.81	132.20	宁波摩天轴承有限公司、宁波摩根轴承有限公司、李罡、马丽霞	无抵押物。	
55	宁波保税区曼斯特化工有限公司	宁波	1667.29	81.29	宁波市鄞州对外贸易股份有限公司	抵押物:宁波保税区曼斯特化工有限公司位于宁波保税区鸿海商贸楼208室的房产,94.83平方米,办公用房,土地面积36.04平方米,最高额担保150万元。	
56	宁波神鹰玻璃有限公司	宁波	1800.00	131.17	宁波中威机电有限公司、宁波康力玻璃有限公司、高康龙、励凤燕、宋爱卿	无抵押物。	
57	慈溪市亚虎带钢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	4800.00	349.98	宁波众盛新纤维有限公司、宁波宝洁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华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沈信源、祝冠琼、沈世秋、沈纪章、宁波冠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无抵押物。	
58	宁波永联浙青化工有限公司	宁波	1303.65	62.40	宁波市镇海中正园艺工具有限公司、宁波柏宁贸易有限公司、蒋国平、刘虹	无抵押物。	
59	浙江德盈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	796.92	14.80	宁波耐兴斯达电器有限公司、宁波百基乐制冷设备有限公司、杜姜、周升耀、宁波羽希电器有限公司	无抵押物。	
60	宁波三浪环球车辆部件有限公司	宁波	877.62	59.68	宁波富红针织有限公司、宁波天元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市三浪润滑元件有限公司、黄挺、干雪燕、黄德贤	无抵押物。	
61	宁波科惠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宁波	1495.00	31.52	宁波市华惠进出口有限公司、宁波硕洋贸易有限公司、宁波联合基础化学品贸易有限公司、袁尧东、胡玲	无抵押物。	
62	浙江龙腾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	800.00	51.43	金国英、徐玉龙、兰溪金龙装饰工艺品有限公司、义乌市狂度五金有限公司	抵押物:第三人兰溪金龙装饰工艺品有限公司以其自有位于兰溪市兰江街道姚村(现为龙昌路3号)的房地产抵押,土地性质为国出让工业用地,建筑面积共计8672.78平方米,土地使用面积4048平方米(约6亩)。	
63	东阳市康宏红木家具有限责任公司	金华	591.84	138.75	东阳市金田实业有限公司、吕学良、吕国彪、吕琪琳、吕福源、周美群、厉海峰、杜宏亮、许艳、朱奇、王丽华	抵押物:第三人朱奇、王丽华以其位于东阳市横店镇繁荣街106号房产抵押,土地面积为504平方米,建筑面积2185.77平方米,(抵押担保650万)。	
64	浙江太平盛世实业有限公司	金华	1586.16	214.04	浙江阿罗造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太平工贸有限公司、浙江金钢动力机械有限公司、吕毓群、吕智惠、施新委、施仙球、吴用、吴刚	无抵押物。	
65	浙江新越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金华	1000.00	182.66	浙江天宇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兰溪市海欣工贸有限公司、王星、陆筱仙、王开元、曾超群、叶勇	无抵押物。	
66	义乌市金路达林业有限公司	金华	1181.51	206.47	浙江名媛工艺品有限公司、杨文杰、夏穗莲、虞卫东、王雪萍	无抵押物。	
67	义乌市建新毛纺有限公司	金华	1300.00	113.94	浙江义乌金汇化纤有限公司、金华蝶赛尔服饰有限公司、王建新、任小明、楼超然、吴仙华	无抵押物。	
68	浙江宝归来车业有限公司	金华	494.74	37.37	浙江昊晨工贸有限公司、杨群宝、孔巧荣、俞维安、应敏、应七来、应忠恩、徐星、胡苏圭、胡美红	无抵押物。	
69	浙江光信贸易有限公司	金华	998.00	78.38	武义宇立电动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美名实业有限公司、浙江美凡工贸有限公司、施丽英、周胜刚、陈美红、陈忠心	无抵押物。	
	合计		124955.07	12561.44			

(以上债权本金暂计算至【2017】年【8】月【31】日止,债权利息暂计算至【2015】年【10】月【20】日止,其中序号为5-13债权利息计算至2015年7月31日,序号为33-34债权利息计算至2016年1月20日)。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

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配资】。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18】年【5】月【4】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情,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8814864856

陈先生 联系电话:15088656837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大道193号301室

邮政编码:310006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张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含各分支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债协议、还款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以

及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承债主体或清算主体。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及其清算业务人等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

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8年5月4日

联合公告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债务单位名称	基本情况			担保人
		本金余额	利息(利息计算截止日期2018年3月15日)	债权本息小计	
1	智信控股有限公司	6,699,570.05	420,673.21	7,120,243.26	温州升阳塑业有限公司、温州市中际化纤有限公司、林孔智、叶爱珍、林叶清、章其义
2	温州市巨星废品回收有限公司	9,632,805.95	216,803.92	9,849,609.87	温州市石化机械阀门有限公司、福建省福丰实业有限公司、江苏宝丰特钢有限公司、孙眉眉
3	温州嘉德程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57,639.16	10,257,639.16	浙江三环家具有限公司、嘉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温州市新概念家居有限公司、浙江嘉和装饰有限公司、邱剑侠、汤可术、谢明勇
4	浙江嘉和装饰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98,806.58	11,798,806.58	嘉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杭高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邱剑侠
5	浙江华都革基布有限公司	15,999,999.30	515,930.80	16,515,930.10	浙江华都革基布有限公司、王会巧、魏开洪、魏爱华、程佳佳
6	浙江嘉彩文具制造有限公司	1074522.4	303,237.78	1,377,760.18	浙江嘉彩文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群星钢业有限公司、刘勇辉、陈丽梅
7	杭州思远化纤有限公司	26,000,000.00	1,483,749.94	27,483,749.94	浙江圣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永恒(杭州)置业有限公司、项岳平、项娟
8	杭州余杭跃进贸易有限公司	8,563,859.40	785,812.49	9,349,671.89	杭州千一贸易有限公司、浙江润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济宁厚泽置业有限公司、张厚涛、刘咸香
9	浙江天乐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40,273.38	116,462.29	3,156,735.67	浙江天乐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葛南尧
10	浙江乐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2,995,531.04	1,885,454.05	64,880,985.09	浙江乐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阳明铜业有限公司、中外运宁波物产有限公司、杨崑、王颖
		155,506,561.52	6,284,570.22	161,791,131.74	

本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误,以借款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为准。

浙江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1-88052869

住所地:杭州市下城区华盛时代中心4幢1301室

义乌市乾林贸易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33594688

住所地:义乌市佛堂镇渡馨北路一区七号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6年5月31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已支付给浙江保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计算。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

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舟山巨鑫水泥构件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收购的舟山巨鑫水泥构件有限公司等3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方式转让,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代垫费用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1	舟山巨鑫水泥构件有限公司	舟山	5704.00	644.59	83.70	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舟山连海石化有限公司、朱方波保证担保	1.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双桥街道紫薇社区徐家岙1号的采矿权抵押担保;2.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名下机器设备抵押担保;3.豪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对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担保。	
2	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	舟山	3000.00	340.24	30.03	舟山连海石化有限公司、朱方波保证担保	1.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双桥街道紫薇社区徐家岙1号的采矿权抵押担保;2.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名下机器设备抵押担保;3.豪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对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100%股权质押担保。	
3	舟山骉首物流有限公司	舟山	23502.00	2674.53	180.15	舟山豪舟物资仓储有限公司、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朱方波、张海芬保证担保	1.舟山骉首物流有限公司位于岑港镇司前社区老塘山的2宗工业土地抵押担保;2.舟山市豪舟建材有限公司名下位于舟山市定海区双桥街道紫薇社区徐家岙1号的采矿权抵押担保	
	合计		32206.00	3659.36	293.88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18年3月15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打包或单户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置

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配资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18年5月4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有效。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574-81891815

通讯地址:宁波市中山东路1888号

邮政编码:31504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张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义乌市颯禧贸易有限公司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对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收购的义乌市颯禧贸易有限公司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拟以公开竞价,现予以公告。

1、债权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债务企业名称	所在地	债权本金	利息	担保情况	资产状况	备注
1	义乌市颯禧贸易有限公司	义乌市	1806.97	473.22	浙江金湖科技有限公司、方津津、朱丽英、吴新军、楼园花	东阳市江北街道西袍村厂房	
	合计		1806.97	473.22			

(以上债权本息均暂计算至【2018】年【4】月【28】日止)

2、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但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以及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

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该债权。

3、处置方式:【债权转让/收益权转让/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处置方式】。

4、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分期付款/配资】。

5、公告有效期限:公告发布日期为【2018】年【5】月【4】日,有效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有效。

如需了解资产包内每户债权详情,请登陆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外网站查询【网址www.zsamc.com】,或与公司业务联系人接洽。

6、特别提示及声明:以上信息仅供参考,最终以借据、合同、法院判决等有关法律资料为准,我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我公司有权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资产包内的债权及其处置方式、处置方案进行调整。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

7、受理公示事项: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联系人:卢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07885

通讯地址:义乌市宾王路380号11楼浙易资产

邮政编码:322000

举报电话:0571-89773995(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人:张先生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